

深圳市乐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传闻简述

（一）传播媒介

传播方式：网络平台

报道传闻媒体：搜狐网、新浪博客、百度贴吧、上海投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www.touzitop.com）、中创财富网（www.zhongchuangcf.com）、上海邑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www.zhonghuaqq.com）、上海晋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www.sangebeike.com）、上海阅顶投资有限公司（www.sanbanconf.com）等。

（二）传闻内容

“乐源股份”关键词搜索及网络融资宣传

二、澄清声明

（一）传闻事项属实情况

该传闻事项不属实。

（二）董事会核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就网络媒体传播内容进行认真核实，上述网络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宣传与事实不符。

（三）传闻报道不属实的说明

经过核查确认，公司从未委托聘请以上中介机构对公司股票进行宣传、推介及销售。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网络传播内容属于发布者自行进行的活动，公司要求其即时删除互联网媒体上关于公司的不实报道。否则，公司将通过诉讼的方式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郑重提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平台，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平台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相关不实报道对公司及投资者可能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的相关判断，为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遵守股票交易相关规则。”

三、其他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稳定、运营正常，所以信息披露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要求执行，亦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请相关机构、发布者立即删除不实信息，公司将保留以诉讼的方式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备查文件

传闻以及非法宣传报道截图

特此公告。

深圳市乐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